

河套学院智慧安防项目（采购包 1）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BWCAF-2026-001

甲方：河套学院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云中大街

乙方：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大学路巴彦淖尔市广播电视大学院内办公楼二楼西第二教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套学院智慧安防项目（项目编号：BSZCS-C-H-260034）的中标（成交）结果、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河套学院智慧安防项目（采购包 1）货物采购及相关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向乙方采购备用电力系统、各类监控摄像机、存储设备、研判终端、相机、执法记录仪、智能分析单元及校内安防全套维修服务，包含全套设备、配套辅材、安装布线、调试、系统联调、平台对接、现场培训、三年质保维保及现场运维服务等全部内容。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技术参数、维修服务明细及与货物相关的配套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 - 货物及维修服务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及整体完工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含节假日）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运输、安装、布线、调试、现场培训、试运行等所有工作并达到验收标准。

(二) 交付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双河镇云中大街河套学院校内甲方指定全部施工点位。

(三) 交付货物及服务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货物及维修服务清单》。

(四) 乙方交付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王中西 18604896116、甄新龙 13848689449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庞连平 15024888989

注：本项目为整体一次性供货、安装、调试，不做分批次交付。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配套系统及维修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工程服务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货物的技术参数、功能、认证、性能等全部质量要求，所有带★实质性条款必须 100% 满足，无负偏离；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过程中对货物、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施工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合格证、各类检测报告、3C

认证、CMA/CNAS 检测报告、软件著作权证书、厂商授权书、原厂质保承诺书、体系认证证书等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质量证明文件、佐证材料。预中标公示及合同签订前，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实物设备进行现场逐条逐项演示核验，核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签合同。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 符合甲方竞争性磋商文件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 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设备采用原厂标准工业包装，包装具备防潮、防震、防磕碰功能，线材辅材分类封装，适合长途运输及现场存放，设备原厂封签完整，不得提供翻新、二手设备。

(二) 货物的包装、耗材、拆包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乙方采用安全合规的公路整车陆路运输方式，自行规划运输路线，确保货物完好送达项目现场。

(二) 运输、保险、装卸、上楼搬运、仓储保管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发生损毁、丢失的，由乙方无条件补发、更换，并承担全部损失。

六、甲方对货物及项目的验收

(一) 货物到场初验：乙方将全部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

现场后，须第一时间书面通知甲方到场清点验收。甲方收到到货通知且货物抵达现场后3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开展货物到场初验，核对设备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包装、原厂封签、外观完好度，同步清点配套辅材、资质资料，双方签署到货初验记录留存。到场初验仅核对货物实物，不代表项目整体验收合格。

（二）项目完工联合验收：乙方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布线、施工、调试、系统联调、培训工作后，另行书面通知甲方组织项目整体验收。甲方收到完工通知7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联合开展全面验收，逐项核对设备参数、系统功能、施工质量、维修服务内容，同步现场功能演示核验，双方签署项目验收记录，作为项目履约验收正式文件留存。

（三）异议整改要求：甲方在到场初验、完工验收任一环节发现数量短缺、型号不符、外观破损、质量参数、系统功能、施工工艺不满足合同及磋商文件要求的，应在发现问题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经乙方催告后7个工作日内仍未提出的，对应阶段视为乙方交付内容初步符合合同约定。乙方收到书面异议后，须3日内到场响应，10个工作日内完成补货、更换、整改、重做调试等全部工作，由此产生的人工、材料、运输、工期等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严重违约处置：乙方供货、施工、系统功能存在数量不符、参数偏离、虚假应标、以次充好、伪造设备资质等情形的，甲方应当在验收记录中完整记录问题并留存影像、检测等证据，有权拒收全部货物、单方解除本合同，项目产生的工期损失、采购成本、第三方索赔等一切经济损失均由

乙方全额承担。

七、合同金额

本项目为总价包干合同，包含设备货款、备用电力系统、监控存储、终端设备、执法记录仪、智能分析单元、辅材耗材、运输、装卸、安装布线、机房整改、系统对接、软件授权、施工、现场培训、三年质保维保、年度巡检、设备维修更换、人工、工具、现场改造、税费、现场演示等全部费用。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543,150.00 元（小写），人民币伍拾肆万叁仟壹佰伍拾元整（大写）。本价格为固定总价，合同履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如合同外需增加核心交换机、汇聚交换机由甲方提供。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本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甲方在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 款项，即人民币 543,150.00 元。

（二）付款条件：

1. 项目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系统完整接入甲方现有安防平台、智能设备与原有存储、电视墙、动环系统兼容联动、试运行正常，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双方签署正式验收报告；

2. 乙方按要求提供全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及全套竣工图纸、点位台账、设备清单、售后资料；

3. 乙方已按磋商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人员操作培训、现场演示、全套资质资料移交等全部工作；

4. 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流程正常，付款时限按财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行巴彦淖尔市胜利路支行

银行账号：154055799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 0802 MA0N QN918N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质保要求：本项目所有设备、配套施工维修服务整体质保期按照磋商文件及乙方投标承诺执行，全部设备及配套服务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自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损坏、功能异常、线路故障的，乙方须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巴彦淖尔本地 4 小时内派员到场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所有人工、材料、差旅费用由乙方承担；夜间、节假日故障同等上门抢修。

2. 系统对接兼容要求：乙方须确保本项目全部监控、智能分析、备用电力设备完整接入甲方现有校园安防平台，录像主机兼容原有存储阵列，实训楼、学生公寓监控完整接入总监控电视墙，机房动环系统（温度、湿度、烟感）稳定正常投用，系统运行稳定、数据互通正常。

3. 增值服务：质保期内每年提供 2 次本项目内安防设备免费巡检、除尘、线路排查、摄像机校准清洗；免费提供系统升级、软件维护、常态化人员操作培训；备用电源定期上门检测维护。

4. 磋商文件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遵照磋商文件执行；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作出更优承诺的，按照乙方最优承诺执行。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软件系统、程序、资料等全部内容，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情形。若因知识产权纠纷给甲方造成损失、被第三方追责的，由乙方全权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诉讼及法律相关费用。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60 日，乙方有权要求尽快付款，但不得单方面停工、切断系统运行，并可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的，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赔偿。

(三) 乙方逾期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整体交付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拒付全部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系统功能、施工维修服务不符合合同及磋商文件质量约定，或未按要求履行质保、售后义务、系统无法正常对接运行、以次充好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返工、整改，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补足。

(五) 乙方在采购活动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资料、虚假演示、串通投标、伪造资质、虚假应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

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同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六) 乙方擅自转包、违法分包本项目全部或部分工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违约金。

(七)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行为的，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全额予以赔偿。

十二、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缴纳合同成交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27157.50 元（大写：贰万柒仟壹佰伍拾柒元伍角）。

2. 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河套学院

账号：1556 5066 8356

开户行：中国银行巴彦淖尔市分行营业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5 2800 4611 8264 4P

3.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且履约期间乙方无违约、无质量、售后问题的，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满 3 个月后，由甲方一次性无息全额退还。乙方未按合同履约、存在质量售后纠纷的，甲方有权不予退还或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弥补损失。

十三、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受影响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有效证明文件。双方根据不可抗力影响程度，协商决定部分履行、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互不追究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消除后乙方 7 日内恢复施工。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以下第（二）种方式执行：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河套学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六、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 货物及维修服务清单（双方盖章确认）
2. 乙方出具的投标分项报价单（函）
3.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 甲方本项目 BSZCS-C-H-260034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包 1）
5. 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全套资质、厂家授权及全部质保承诺文件
6. 项目履约验收书模板
7.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七、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 本项目所有设备、系统、施工维修服务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技术参数、实质性条款执行，预验收及正式验收前甲方有权组织现场实物、功能演示核验，核验不合格视为乙方违约。

2.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规则、采购要求、技术标准、服务

要求均遵照 BSZCS-C-H-260034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执行，乙方仅取得采购包 1 成交资格，不得参与采购包 2 履约。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履约，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包、违法分包给第三方，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 项目施工全程不得干扰学院正常教学、学生生活，施工时间服从甲方统一管理，施工现场安全、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施工布线、机房改造、电视墙搭建全部符合校园弱电施工规范，项目完工完整移交竣工图纸、点位台账。

6.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乙方自行向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相关费用与甲方无关。

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甲乙双方需要互相配合，以便保质保量圆满完成项目。甲方需配合提供乙方必要的施工环境及条件，不得无故推诿甚至刁难，以免影响工期。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本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甲方名称：河套学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2026 年 7 月 6 日

乙方名称：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2026 年 7 月 6 日

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采购编号: BSZCS-C-H-260034

项目名称: 内智慧安防项目

包号: 1: 智慧安防

投标人名称: 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品目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备用电力系统	HT33100KV A	山顿	惠州	山顿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	1	200000
1-2	2	双摄筒型网络摄像机	HIC26441- FW	宇视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0	40000
1-3	3	人脸抓拍摄像机	IPC-E244- FW	宇视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700	8	5600
1-4	4	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IPC-Y3A4- FW	宇视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320	25	8000
1-5	5	网络存储设备	ND-HD020T E-A-S-N (S T20000NM0 02D)	宇视 (希捷定制)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6000	14	84000
1-6	6	网络视频录像机	NVR-S200- R16	宇视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7000	3	21000
1-7	7	数据研判终端 1	方正组装	方正	国产	国产	8000	1	8000
1-8	8	数据研判终端 2	ThinkBook 16	联想	北京	联想(北京)集团有限公司	8000	1	8000
1-9	9	照相机+镜头	7M4	索尼	北京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12000	1	12000
1-10	10	口袋云台相机	御3 pocket3	大疆	深圳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400	2	4800
1-11	11	执法记录仪	DSJ-H(V)9	中信 安	长沙	星际控股集团	150	4	600

1-12	12	内存1	16G	昂达	广州	广州市昂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0	15	4950
1-13	13	内存2	32G	昂达	广州	广州市昂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50	1	650
1-14	14	网络存储设备1	1T PCIE4.0 M.2	金士顿	北京	金士顿科技有限公司	600	3	1800
1-15	15	网络存储设备2	480G SATA	金士顿	北京	金士顿科技有限公司	250	15	3750
1-16	16	智能分析单元	FB-IA5008	宇视	浙江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1	80000
1-17	17	维修服务	安装	国标	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60000	1	60000
合计									543150

壹拾玖

150802001888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BSZCS-C-H-260034



内蒙古领先办公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河套学院于2026年06月08日就智慧安防项目(项目编号: BSZCS-C-H-260034)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公司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智慧安防
中标金额(元)	543,150.00
合计金额(大写): 伍拾肆万叁仟壹佰伍拾元整	

